

臺北市 113 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資訊學科能力競賽

無學籍自學生初賽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提高學生對科學問題的興趣，激發其思考與創造力，藉以擴大學習領域，並甄選學習成就優異的學生，參加臺北市高中資訊學科能力競賽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(以下稱本校)圖書館。

三、協辦單位：本校資訊科技科教學研究會。

四、競賽科目：資訊科。

五、參加對象：臺北市政府許可之無學籍自學生且其戶籍所在地為臺北市，自評對資訊科有興趣，學習領域卓越者。

六、報名：請填寫以下報名表，並於 113 年 9 月 2 日(一)至 113 年 9 月 10 日(二)17 時前，將報名表填寫完成，並附上學生證正反面含照片影本後，將掃描檔案寄至 IT@nhsh.tp.edu.tw 收。

註：依電子郵件系統時間為準，逾時寄送者視為未報名。

報名表正本及學生證正本，請競賽當日帶至本校報到。

七、競賽地點：本校 A 棟四樓資訊教室。

八、競賽日期：113 年 9 月 16 日(一)10:10 至 12:00。

註：請於 10:00 前至本校 A 棟四樓資訊教室集合完成簽到，

未完成報到及 10:10 開始競賽後即不得入場，亦不得提前離場。

九、競賽內容及方式：

(一)命題內容：參照臺北市資訊學科能力競賽模式。

(二)競賽方式：上機考試(同臺北市資訊學科能力競賽使用 C/C++ 語言)，共 100 分鐘。

十、評審：由本校圖書館聘請本校老師擔任。

十一、薦送參加複賽：成績達本校選薦參加本市高中資訊學科能力競賽之學生成績者，

由本校以外加名額薦送參加臺北市 113 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資訊學科能力競賽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禁止攜帶任何紙本式參考資料。

(二)進入本校及參賽時，應攜帶學生證正本及報名表正本提供本校確認。

(三)僅考生可以入校參加考試，禁止家長陪同入校。

(四)如違反以上相關規定者，取消競賽資格。

十三、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校圖書館資訊媒體組組長：(02)2797-7035 分機 117。

附件一

臺北市113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資訊學科能力競賽

無學籍自學生初賽報名表

考生姓名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☐我已仔細閱讀前述實施計畫相關說明，並同意遵守。若違反上述規定者，
取消競賽資格，並不得異議。

考生簽名：_____

(請黏貼學生證正面影本)

(請黏貼學生證背面影本)

附件二

臺北市 113 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資訊學科能力競賽
自願放棄代表參賽資格聲明書(草案)

本人_____ (姓名) 以無學籍自學生身分參加

「臺北市 113 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資訊學科能力競賽」

獲得 ☐ 一等獎 / ☐ 二等獎 (請勾選)，得代表臺北市

參加「113 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」。

惟因_____ 情事，

自願放棄代表資格，特立此書以茲證明。

此致

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

姓名： (簽章)

家長簽章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